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G公共服务办-困难家庭临时救助经费-支出型			
项目类型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
用款单位	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3	到期年度	2029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	40,000.00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让遇到临时困难的家庭（如家庭遭遇意外变故等），符合政策文件相关要求的临时困难家庭，实施100%救助，能缓解一部分困难压力，能够拥有一份保障，感受社会温暖，对生活充满信心。			
		2025年度目标			
		2025年预计因家庭成员患重大疾病，其年度内自付的合规医疗费用累计超过重大疾病医疗保险起付标准，有重大疾病医疗保险资金支付大病保险待遇的；因火灾或家庭成员溺水、触电等突发性意外事件，导致家庭财产重大损失或家庭成员人身意外伤害，无法获得赔偿和其他救助，家庭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；因其他特殊困难情况造成家庭基本生活暂时出现严重困难的，按照政策文件相关要求对其实施100%救助，让其拥有一份保障，感受社会温暖，对生活充满信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项目补助标准	每年4000元-8000元	每年4000元-8000元
			总成本	12万元	4万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救助户数	约18户	约6户
		质量指标	资金发放准确率	≥90%	≥90%
		时效指标	补助资金发放是否及时	及时发放	及时发放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救助对象生活质量提升人数比例	≥90%	≥90%
		生态效益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度	≥90%	≥90%